

第一章 招标公告

宁波舟山港六横港区佛渡作业区一期工程接岸结构施工监测（重新招 标） 宁波舟山港六横港区佛渡作业区一期工程接岸结构施工监测（ 重新招标） 试验检测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 宁波舟山港六横港区佛渡作业区一期工程接岸结构施工监测（重新招标） 已由 浙江省海洋经济发展厅 以 浙海经投发〔2025〕2号 批准建设，项目业主为 浙江海港佛渡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建设资金来自 100%自筹，招标人为 浙江海港佛渡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招标代理机构为 浙江瑞地工程管理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 接岸结构施工监测 试验检测进行公开招标，实行资格后审。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本次招标项目的建设规模及技术标准：本工程新建2个20万吨级集装箱泊位，设计年通过能力201万TEU。主要建设内容包括码头工程、后方配套的堆场、道路及相关附属设施等。码头泊位长度950米。技术标准：《海港总体设计规范》（JTS165-2025）；《码头结构设计规范》（JTS 167-2018）；《港口道路与堆场设计规范》（JTS168—2017）；《港口道路与堆场施工规范》（JTS/T216—2021）；《水运工程地基设计规范》（JTS147-2017）；《水运工程混凝土结构设计规范》（JTS151-2011）；《港口工程荷载规范》（JTS144-1-2010）；《公路水泥混凝土路面设计规范》（JTGD40-2011）；《水运工程施工质量检验标准》（JTS257-2019）及其他现行国家、行业有关标准、规范及法律法规。

2.2 主要结构形式：高桩梁板式结构。

2.3 试验检测服务期：500 日历天，备注：服务期为暂估，实际为合同签订之日起至提交所有监测报告止。

2.4 招标范围及标段划分：本工程范围内的接岸结构施工监测，主要服务内容包括斜顶板桩的表层沉降监测、表层水平位移、深层水平位移、土压力监测、钢管桩应力监测、水位监测、潮汐水位监测、拉杆拉力监测等。详见工程量清单。本次招标设一个标段。

2.5 是否属于政府采购工程：☐是 ☒否

2.6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是 ☒否 （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原因及适用条款）

2.7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的实施方式：

☐本标段整体面向中小企业；

☐本标段联合体形式面向中小企业，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本次投标的，联合体中中小企业承担的合同份额需达到（不低于40%）以上。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 水运工程结构（地基）甲级或水运工程结构甲级 资质、自 2021 年 7 月 1 日（业绩时间认定以项目发包人或交通运输主管部门出具的证明材料载明的检测完成日期为准）以来，成功地完成过1个沿海水运工程施工监测项目 业绩，并在人员、仪器设备等方面具有相应的试验检测能力。

投标人名称和等级应与交通运输部“公路水运工程质量检验检测管理信息系统（<https://www.ttiis.cn/>）”中的相应机构名称和等级完全一致。

☒3.2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2 本次招标接受联合体投标。

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_____。

3.3 每个投标人最多可对 1 个标段投标，且允许中 1 个标。

3.4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单位，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含法定代表人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的投标（组成同一联合体参与投标的除外），否则，相关投标均无效。

3.5 投标人在同一项目标段中不得同时承接建设单位、监理单位、施工单位等多方的检测项目，否则，相关投标均无效。

3.6 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或“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https://zxgk.court.gov.cn/>）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投标人，不得参加投标。

☐3.7 面向中小企业招标的，投标人（或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须为中小企业，并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3.8 其他要求：宁波舟山港六横港区佛渡作业区一期工程竣（交）工质量评定检测的中标单位、宁波舟山港六横港区佛渡作业区一期工程（SG01标段）施工及监理中标单位所属的试验检测机构或其委托的第三方检测单位不能参加本次投标。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本项目招标文件（含图纸）、补充、答疑及澄清文件均通过“浙江省统一招投标交易平台”（<https://ztb.zj.gov.cn/>）以网上下载方式发放。

4.2 招标文件网上下载时间：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至投标截止时间。

4.3 潜在投标人登录“浙江省统一招投标交易平台”（<https://ztb.zj.gov.cn/>），在本公告下方下载招标文件和补遗书。参加多个标段投标的投标人必须分别下载相应标段的招标文件，并对每个标段单独递交投标文件。

4.4 未取得“浙江省统一招投标交易平台”CA数字证书的潜在投标人，应先办理交易主体注册手续，取得CA数字证书。

4.5 潜在投标人对招标文件有疑问的，通过“浙江省统一招投标交易平台”提交。提交疑问截止日为投标截止时间 15 天前（北京时间，下同）。招标人将于投标截止时间 15 天前在网上发布补遗书。潜在投标人应自行关注网站公告，招标人不再一一通知。投标人因自身贻误行为导致投标失败的，责任自负。

5. 投标文件的递交及相关事宜

☒5.1 招标人不组织工程现场踏勘，不召开投标预备会。

□5.1 招标人将于下列时间和地点组织进行工程现场踏勘，并召开投标预备会。

踏勘现场时间：_____，集中地点_____；

投标预备会时间：_____，地点_____。

5.2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2026-11-02 09:00:00；

5.3 投标文件递交方式：电子投标文件采用网上递交的方式，上传至“浙江省统一招投标交易平台”。

本次招标不需提供纸质投标文件。

5.4 超过投标截止时间未完成上传或未按规定加密的投标文件，“浙江省统一招投标交易平台”将不予受理。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浙江省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https://ggzy.zj.gov.cn/>）上发布。

7. 监督部门

行业监督部门：舟山市港航和口岸管理局

地 址：舟山市临城翁山路555号舟山港务大厦

邮 政 编 码：316021

电 话：0580-2661733

8.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浙江海港佛渡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地 址：宁波市宁东路269号宁波环球航运广场

邮政编码：315000

联 系 人：侍先生

电 话：0574-27687771

传 真：/

电子邮件：535448212@qq.com

招标代理机构：浙江瑞地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宁波高新区智慧园区二期9号楼701室

邮 政 编 码：315000

项目负责人：谢射射

联 系 人：谢射射、柳馨怡、陈丹妮

电 话：18858048837

传 真：/

电子邮件：1324933398@qq.com

2026年10月09日